



時間：一〇二年十一月一日下午二時

地點：本公司三樓會議室

主席：許誠焰



記錄：謝杰儒



出席董事：許誠焰、潘育麒、孫金鉅、富頂投資(股)公司、林政銘、張聖春、許昭儀(共七人)

缺席董事人：賴靜瑤、賴世宗

列席人員：監察人馮寶珍、田素娟(共二人)、稽核呂玉惠

(1) 報告事項：稽核主管報告

(2) 承認與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一〇一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提請 審議。

說 明：本公司一〇一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提請董事會核准通過(詳附件一)。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修訂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說 明：配合法令修改，擬修訂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之部份內容(詳附件二)。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說 明：配合法令修改，擬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部份內容(詳附件三)。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討論訂定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辦法。

說 明：為導引本公司人員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本公司道德行為標準，且揭示本公司之企業活動無礙於社會公序良俗，爰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詳附件四)。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提報股東會。

案由五：討論訂定公司治理守則辦法。

說 明：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共同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守則以資遵循(詳附件五)。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提報股東會。

案由六：討論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辦法。

說 明：建立本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特訂定本守則(詳附件六)。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提報股東會。

案由七：討論訂定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說 明：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詳附件七)。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提報股東會。

案由八：民國一〇三年度稽核計劃，提請 承認案。

說 明：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稽核計劃已依內部稽核計劃施行細則擬定(詳附件八)，提請 核議。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臨時動議：無

(4)散會(PM 2:15)